

東京都教育委員會預定將於明年度在都立高中全面實施學生評鑑教師的制度

台北駐日代表處文化組提供
朝日新聞 2003 年 6 月 3 日

東京都教育委員會決定將於明年度在都立高中實施由學生評鑑教師的制度，評鑑方式則將採三至五階段以「計分」評鑑。

該評鑑制度將以全東京都立高級中學（共有二百〇七校、一分部）的所有教師為對象，臚列問題如：「老師的說明是否易懂」「黑板上書寫的教材是否清楚」等，仔細詢問所有上課學生，並將評鑑結果通知教師以便作為改善教學之依循。根據東京都教育委員會說明得悉，向所有公立高中進行如此綿密的評鑑制度，此次係首創。

東京都教育委員會表示根據調查所得，二〇〇一年度都立高中全體輟學者共約六千七百人、輟學率攀升為百分之四點四。其緣由係學生反應「上課內容枯燥無味，無法看出學習有何意義」，所以產生離開校園念頭，故東京都教育委員會認為採行教師評鑑制度有其必要。

歷來，個別學校或個別教師也曾經實施評鑑事例，從去年度開始，東京都教育委員會也進行事例蒐集，今年度教育委員會徵求自由參加此項評鑑制度的實施學校，計有一百七十四校應徵並嘗試進行評鑑中。

有關評鑑的具體項目案例，有刻正研議之「教師評鑑問題案例」（請參考附件一），同時另將參酌已經嘗試評鑑制度學校的問題案例並予以彙整。

目前計畫擬一年進行三次，各於三個學期學期結束之際的「通信簿」上列舉三至五階段的評鑑欄，由學生自行填寫。有鑑於「若是不用數字明確評價，無法充分引導出教師之能力」，因之，有關評鑑方式擬採行數據化以評價教師教學「能力」。

對於此項評鑑有人憂心是否會因為採行「逆向評鑑」，導致教師巴結學生的反效果。對於此點憂慮，教育委員會解釋該局方針為：「學生的評鑑結果，僅作為教師教學改善的參考資料，並不納入校長評鑑教師業績的憑據」。

某教師則表示：「歷來執教的教師均以為在公立學校任教，較不受拘束。若今後有來自學生的監督，未嘗不是良性刺激」；不過，也另有資深教師憂心地指陳：「此舉無異令教師立場形同補習班的講師一樣，可以任由學生挑剔選擇。若無確實的評鑑方法，學校之教育現場將會出現混亂現象」。